

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蓄联大饭店三楼会议厅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正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6,16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.6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注册名称拟变更为：上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：环保技术研究与技术咨询；环保技术测试与分析；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承包；环保设备的批发与零售；环保设备的研发与生产；环境监测和服务；环境污染监控和运行维护；设备租赁。

变更前经营范围为：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：球壳板、压力容器封头、液压件及液压设备；机械加工；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；研究、生产、销售、维护保养停车设备及金属结构件、机械零部件；玻璃幕墙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机器产品的技术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普通货运（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16 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变更后经营范围为：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：球壳板、压力容器封头、液压件及液压设备；机械加工；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；研究、生产、销售、维护保养停车设备及金属结构件、机械零部件；玻璃幕墙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机器产品的技术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环保技术研究与技术咨询；环保技术测试与分析；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承包；环保设备的批发与零售；环保设备的研发与生产；环境监测和服务；环境污染监控和运行维护；设备租赁；普通货运（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6年4月16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以上经营范围变更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定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注册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，拟将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三条原为：“公司注册名称：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”

拟变更为：“公司注册名称：上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”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原为：“公司经营范围：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：球壳板、压力容器封头、液压件及液压设备；机械加工；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；研究、生产、销售、维护保养停车设备及金属结构件、机械零部件；玻璃幕墙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机器产品的技术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普通货运（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6年4月16日）。”

拟变更为：“公司经营范围：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：球壳板、压力容器封头、液压件及液压设备；机械加工；金属结构件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；研究、生产、销售、维护保养停车设备及金属结构件、机械零部件；玻璃幕墙、钢结构工程设计、制造安装、施工维修机器产品的技术服务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环保技术研究与技术咨询；环保技术测试与分析；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承包；环保设备的批发与零售；环保设备的研发与生产；环境监测和服务；环境污染监控和运行维护；设备租赁；普通货运（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6年4月16日）”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四)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李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董事长黄正武先生，因个人身体原因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李志先生曾作为河南上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经验，特别是对环保业务的熟悉有利于本公司新增环保业务的开展，公司改选李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孙桂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董事唐鹏先生，因个人原因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改选孙桂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及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6 年度公司借款到期续贷事宜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共计有 9 笔抵押借款到期，详见附件：《2016 年度抵押借款到期明细表》，现确认上述事项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。授权有效期一年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冯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监事张和平先生，因个人原因离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成都正武封头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改选冯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在股东大会选举新监事前，监事张和平仍履行监事职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,1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成都正武封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2 月 1 日